







黎平县民政志编纂领导小组 编



贵州人民出版社

黎平县民政志

 $(1912 \sim 2005)$

黎平县民政志编纂领导小组编

贵州人民出版社

《黎平县民政志》编纂领导小组

顾 问 吴锡锋 何龙清 石富斌 蒙启芝 石文辉 彭世泽

组 长 石庆茂

副组长 邓开光 吴学锦 王先菊 姚振辉 吴运辉

成 员 陆新颖 欧金才 石开伟 崔纯喜 张红玲

甘明辉 邓海云 李宗林 伍顶勋 石远泽

杨翠花 陈国强 吴 荣

《黎平县民政志》编纂人员

主 编 石树帜

编 辑 吴应忠

编 审 彭世泽

校 对 石树帜

黎平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审稿人员 石干成 杨秀灼黔东南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审稿人员

吴谋高 吴寿昌 李元星 欧阳可

《黎平县民政志》编纂领导小组

顾 问 吴锡锋 何龙清 石富斌 蒙启芝 石文辉 彭世泽

组 长 石庆茂

副组长 邓开光 吴学锦 王先菊 姚振辉 吴运辉

成 员 陆新颖 欧金才 石开伟 崔纯喜 张红玲

甘明辉 邓海云 李宗林 伍顶勋 石远泽

杨翠花 陈国强 吴 荣

《黎平县民政志》编纂人员

主 编 石树帜

编 辑 吴应忠

编 审 彭世泽

校 对 石树帜

黎平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审稿人员 石干成 杨秀灼黔东南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审稿人员

吴谋高 吴寿昌 李元星 欧阳可

中共黎平县委书记 杨胜勇黎平县人民政府县长 闵启华

国运昌盛,政通人和,百业兴旺。黎平第一部民政工作系统史料——《黎平县民政志》即将成书出版,这是黎平县民政史上的一件大事、喜事。谨在此书出版之际,表示热烈祝贺。

盛世修志脚,爰以资治,古者"国有吏、邑有志",以"镜往事,诚来兹,鉴兴废,考得失",所谓鉴古知今,继往开来。《黎平县民政志》记述了元世祖至元二十年(公元 1283 年)至 2005 年五个朝代 712 年黎平县的建置沿革和行政区域变化,详细地记载了黎平民国时期的民政工作,着重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56 年来黎平民政工作所取得的辉煌成就,这对于我们了解黎平民政工作的发展、变化,在今后的工作中实事求是,从实际出发,更好地开展民政工作,具有现实指导意见和深远的历史意义。近段时间以来,县民政部门和参与修志人员按照县委、县人民政府对修志工作的安排部署,积极开展民政志书的编撰工作。在资料收集过程中,编志人员不辞辛劳,先后到贵州省档案馆、黔东南州档案馆、黔南州档案馆、镇远县档案馆及黎平县档案馆查阅上万卷档案和图书,收录整理百余万字资料,为编撰《黎平县民政志》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

党中央、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民生问题,把民生工作放在一切工作的首位,从而拓展了民政工作的层面,丰富了民政工作的内涵。

民政工作作为"为民之政"、"安民之道",是县委、县人民政府的"管 理之基"和"施政之要",县委、县人民政府通过民政这一渠道,把党 对弱势群体的关怀送到千家万户。如1996年7月、2001年5月发 生的两次全县性的重大洪灾,县委、县人民政府及时组织力量深入 抗洪抢险第一线,为受灾群众发放救灾物资,与他们共克难关,鼓舞 了受灾群众的士气,涌现出了许许多多可歌可泣的英雄事迹,谱写 了黎平县抗洪抢险的新篇章。2000年11月8日,地坪乡归伯村发 生重大火灾,在省州的关怀,在县委、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民 政工作者的努力下,仅两个月就全部完成房屋重建工作,并解决了 受灾群众生产生活等问题。2004年4月2日,由香港中旅(集团) 公司援建,省、州民政部门投资,政府划拨土地修建的黎平县中心敬 老院和社会福利院,于当年竣工。建筑面积3200平方米,120个铺 位,服务功能齐全,已发挥社会效益。目前,全县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做到应保尽保,农村特困群众得到及时救助,农村医疗、住房问题逐 步缓解,军属、烈属、伤残军人、复员军人等优抚对象优待、抚恤、定 补资金大幅度增长,人民安居乐业,政通人和。

祝愿黎平民政事业又好又快地发展,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。

2006年10月

《黎平县民政志》记载 1912~2005 年黎平县 93 年的社会变迁和民政工作的历史。涵盖行政区划、基层组织建设、优抚安置、灾害救济、社会福利和行政事务管理等方面工作。

民政机构是政府的重要职能部门,是联系群众的渠道和桥梁。 民国时期先后设置第一科、民政科、社会科;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后,先后设立民政科、民政局。

21世纪初,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中国共产党党中央提出"以人 为本,构建和谐社会"的理念,拓宽了民政工作领域,民政部门承担 人民政府扶助社会弱势群体的历史责任。民政工作由以往的单纯 教灾救济型向扶贫开发型转变,采取措施,加大对乡村极贫户、五保 户救助力度,帮助住窝棚、山洞的贫困农户建房,组织移民搬迁,投 资开发耕地,营林造林,发展种植业、养殖业和加工业,推广实用科 学技术,使部分贫困户从根本上摆脱贫困,实现温饱,奔上小康,实 行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等,开创民政工作新局面。

长期以来,黎平县人民政府重视民政工作,加强县内社会行政管理,在疆域划分、边境勘界、地名管理、基层组织建设、老龄福利和维权、婚姻登记、社团管理、丧葬改革、弃婴收养、流浪人员收容遣送、乞讨人员救助等方面作出了成绩。民政工作树立了人民政府在人民心中的良好形象,促进了社会安定和社会和谐,体现了社会主

义制度的优越性。2005年,政府对救灾救济,社会福利,优待抚恤等民政事业经费的投入达1168万元,是1951年民政经费的280倍、1985年的14.7倍,整体提升了优抚对象和社会弱势群体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,保证他们有饭吃、有衣穿、有房住,与社会各界人民一道共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成果。

《黎平县民政志》资料翔实、内容丰富、编排有序、图文并茂、可读性强,是一部全面了解黎平县社情民意的历史资料书和工具书。值其出版之际,序以贺之。

黎平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何龙清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三十日

凡 例

- 一、本志编纂以马列主义、毛泽思想、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,坚持实事求是原则,去粗取精,去伪存真,详近略远,着重记述中华人民 共和国成立后黎平县民政工作史实。
- 二、时限,上至元世祖至元二十年(1283年),下至 2005年,各史事上下限不等齐。
- 三、采用章、节、目排列,编年体记述;以志为主,兼用照片、图、表、附录等表述。

四、历代年号用原称谓,小写方块汉字纪年,括注公元纪年;中华民国年号,用阿拉伯数字书写,括注公元纪年;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,用公元纪年,阿拉伯数字书写。

五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称建国前或解放前,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称建国后或解放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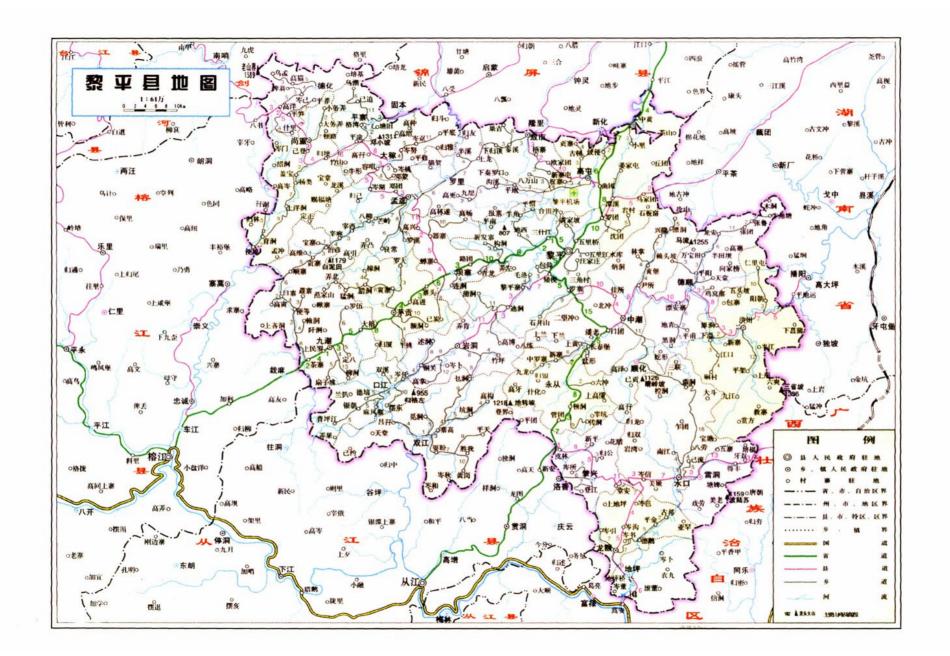
六、《大事记》用编年体记载,同年大事,按时间顺序分条记述,不另书年; 时间跨长的,用记事本末体记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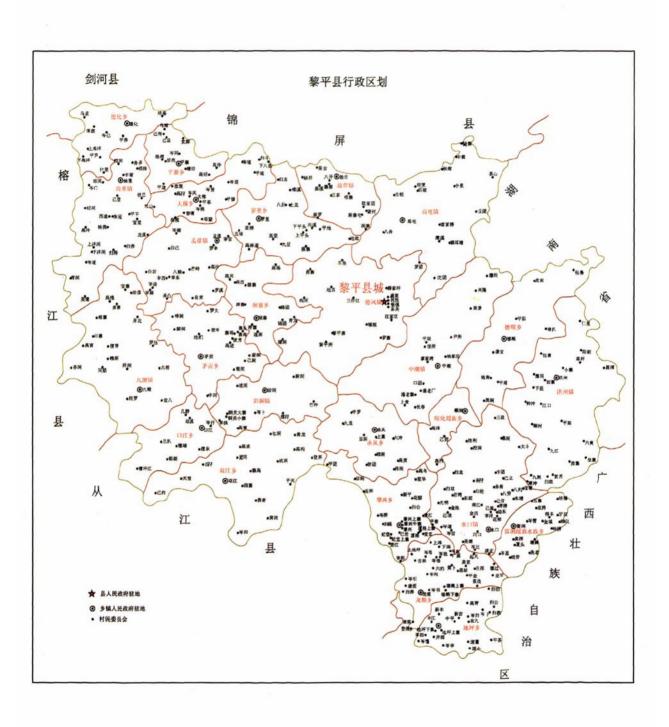
七、重大寨火,指受灾20户以上,或因灾死亡1人以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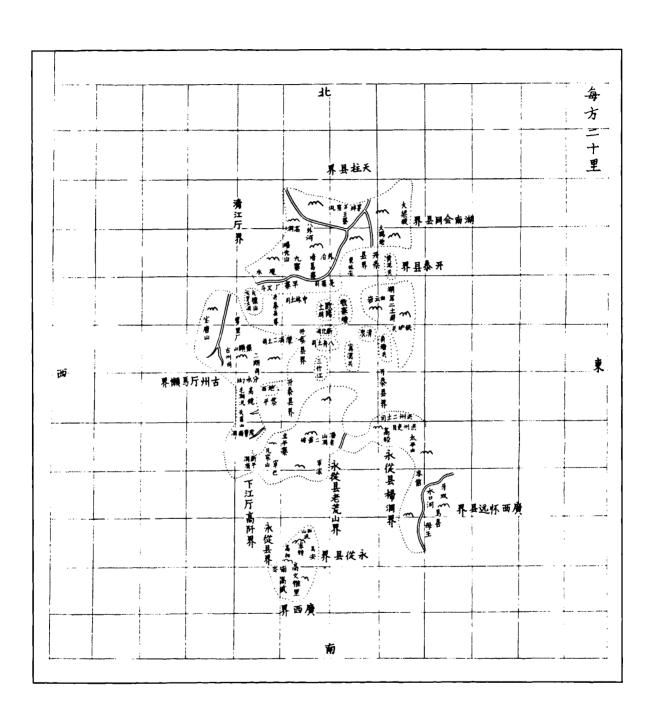
八、记数,用阿拉伯数字;万以上数字,一般只取小数点后两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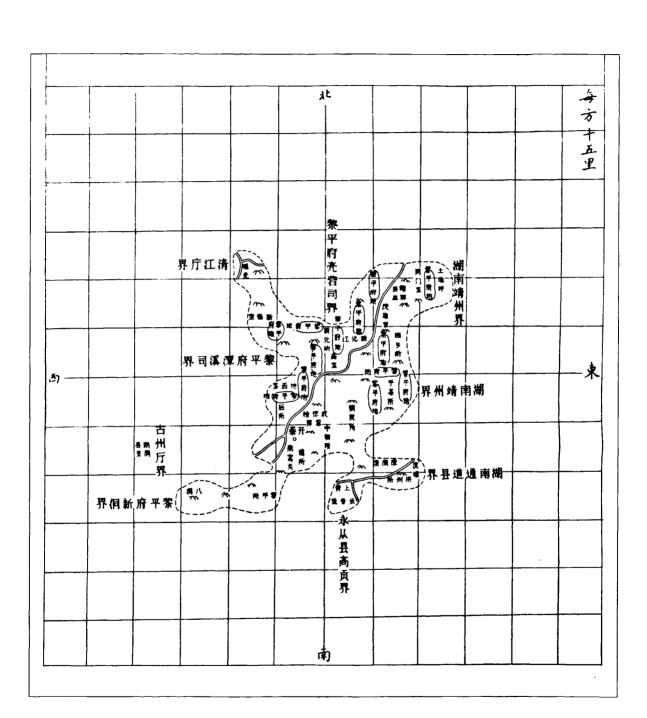
九、地名,采用《黎平县地名志》称谓;有些地名用字,沿用习惯书写符号及读音,如"高孖(nià)"、"蒸(bòng)洞"、"弄凸(bŏng)"等。

十、行文以1986年重印的《简化字总表》为标准。









省、州、县领导关心民政工作



2003年国庆期间,省委书记钱运录(中)、 州长刘晓凯(左一)等,视察黎平县矮枧村,看 望孤儿姚希春,并赠送慰问金。



1997年6月28日,省民政厅厅长(现任省人大副主任)杨序顺(左二)、察看大稼村滑坡灾害现场, 慰问死者家属,赠送慰问金。



2003年,省委书记钱运录、州长刘晓凯等, 看望矮枧村因病长期卧床不起的特困户刘跃华, 并赠送慰问金。



2003年,州委书记刘光磊(右三),在县领导陪 同下,视察黎平城关社区建设。



2004年12月,省民政厅厅长郭猛(左四), 州民政局局长王涛,视察大稼村寨火后重建情况。



2005年,省民政厅副厅长刘邦华(中)、州民政局副局长顾明先,在县政协副主席蒙启芝、县民政局副局长王先菊陪同下视察开泰社区。



县委书记杨胜勇 (右一),看望地扪村灾 民,赠送慰问金。



州民政局局长王涛(右一), 慰问茅贡乡寨 南村敬老院五保老人。



香港中旅集团公司总经理张学武(前一),由 县委书记陪同,深入贫困村访问。



县委书记杨胜勇视 察南泉社区民族刺绣厂。



县长闵启华慰问五保老 人(右一),赠送慰问金。

县委常委、县政法委书记 刘青(左一),深入农村慰问 特困户。





县长闵启华(右一), 慰问县武警中队官兵。

副县长何龙清(中),老龄 办主任陆新民,慰问百岁老人 程杨氏,并赠送慰问金。



灾害与救济



抢救被洪水围困的群众。



1995年7月,洪州村发生严重水稻病虫灾, 秧苗发黄枯死。



1996年,永从村遭受洪涝灾害,中坝稻田被洪水淹没,一片汪洋。



2001年5月26日, 坝寨乡路团村被洪水围困。



副县长何龙清到高屯察看被风暴吹倒的房屋场景。



稿坝移民村遭受冰雹灾场景。